**关于开展中医学院2017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定工作的通知**

各位老师：

请通知班级有资格申报国家奖学金的同学们严格按照《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京中研字[2016]004号）文件及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医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定细则要求进行申报。

1.申报流程

申报人请在研究生系统申报并填写申报表（PDF格式），纸质版《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表》及相关支撑材料请于9月30号日之前提交到学六楼214办公室。

2.评定时间安排

（1）.申请国家奖学金须在研究生系统上进行申报，上传申报表，申报时间为：2017年9月27日-2017年9月28日。

（2）.9月27日~10月11日：学生申报、学院评定、材料审核、学院国奖评选答辩会、院内公示、提交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拟获奖名单。

3.申报要求

学生申报成果需符合规定时间，已申报参评过的成果不可重复申报，参评成果须真实有效，涉及诚信问题，如属实将取消评定资格。

具体申报办法及评审文件请看附件。

中医学院

2017年9月27